



协议编号：GDJS-ZB-2023001

招标代理委托协议

甲方（招标人）：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崇北社区

居民委员会

乙方（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嘉燊咨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佛山市

签订时间：2023年10月

招标代理委托协议

甲方（招标人）：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崇北社区居民委员会

乙方（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嘉燊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规定，甲方自愿将以下项目委托给乙方组织实施招标，乙方愿意接受甲方的委托，按照有关规定，在甲方委托范围内依法组织招标活动。经双方协商一致，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签订本委托协议。

一、委托项目名称与编号

1、项目名称：西樵镇崇北社区村居环境卫生保洁服务项目

2、项目编号：GDJS-ZB-2023001

二、项目概括基本要素

1、招标内容：西樵镇的崇北范围内所有街巷夹巷道路清扫保洁、沙井盖地漏清理更换、公厕保洁、“牛皮癣”清理（包括路牌、灯杆等）、绿化带清扫保洁、经济社大街小巷及绿化带杂草的清理、崇北市场的保洁、住户生活垃圾收集清运。

2、项目预算：¥3,691,174.38元（人民币大写：叁佰陆拾玖万壹仟壹佰柒拾肆元叁角捌分）（实际金额按招标文件为准）

3、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4、项目类别：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5、以下列A方式按照法定程序进行本项目招标活动。

- A. 公开招标；B. 邀请招标；C. 竞争性谈判；D. 询价采购；E. 单一来源；F. 竞争性磋商；
G. 其他

三、乙方的联系方式

1、乙方指定两名本单位工作人员：一名项目负责人代表乙方负责项目统筹和指导工作；一名经办人代表乙方联系和处理采购项目过程中的有关具体事项。

项目负责人姓名：【胡见瑶】，联系电话：【17817801293】，Email：【gd_jszx@126.com】

项目经办人姓名：【陈步云】，联系电话：【17817801293】，Email：【gd_jszx@126.com】

2、广东嘉燊咨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gdjszx.cn>

四、委托范围

（一）依照法定程序组织以下各项招标代理活动：

- 1、编制、发售、解释招标文件；
- 2、在招标监督管理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信息公告；
- 3、投标人资格预审（采用邀请招标方式时采用）；
- 4、制定评审方法、步骤、标准；
- 5、依法抽取专家组建评标委员会；
- 6、落实评审地点，主持评审活动，并做好评审记录；
- 7、组织评审工作；
- 8、整理评审报告送招标人及有关部门；
- 9、在招标监督管理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
- 10、发出中标通知书；
- 11、答复投标人的询问和质疑；
- 12、招标活动有关文件报送备案及存档；
- 1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五、委托期限

本项目委托期限：乙方完成甲方全部招标代理业务的委托事项，且甲方或中标人支付了全部招标代理服务费后本协议终止。

六、甲方和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关于“招标人”的有关规定，并享有有关政策法规规定的其它有关权利，承担委托招标的法律责任。
- 2、甲方应指定一名全权代表，代表甲方与乙方处理招标过程中的有关事宜。
- 3、向乙方提供招标项目的详细资料，包括项目立项计划资料（如有）、进口产品批复文件（如有）、项目的技术、商务、质量、服务要求及合同主要条款书面材料，并保证这些资料的准确性与合法性。
- 4、审核并盖章确认乙方拟定的招标文件、更正/变更公告、答疑会议纪要等发布的相关信息公告内容。
- 5、负责答复有关招标需求方面的询问或质疑，配合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答复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
- 6、按照相关规定向乙方出具授权函，授权委派代表为评审委员会成员，与依法抽取的评审专家，参加乙方组织的评审会议；授权开标会议代表进入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授权资格审查代表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所委派的评审委员会成

员与开标会议代表不得为同一人。被委派人员应准时到达会议现场，并对会议内容负有保密责任。

- 7、甲方在评审前介绍项目背景和技术需求的，必须事先提交书面介绍材料，介绍内容不存在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
- 8、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根据评审报告推荐中标（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中标或成交投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成交）候选人为中标（成交）人。
- 9、根据招标相关法律及招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成交）投标人签订书面招标合同，同时应当核查中标（成交）投标人提供的中标（成交）通知书原件。
- 10、甲方在招标过程中提出项目变更或项目终止的，由此可能产生的法律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 11、按照招标管理的规定妥善保管本项目的有关文件。
- 12、甲方有权对乙方组织的招标活动进行监督。
- 13、甲方有义务保守招标活动中的商业秘密。
- 14、甲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招投标制度。

（二）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关于“招标代理机构”的有关规定，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法律法规，自觉接受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运用自身的专业技能为甲方做好招标代理工作。
- 2、乙方应接受甲方监督，维护甲方和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 3、乙方应依据甲方要求为甲方提出科学的招标方案。
- 4、乙方应根据甲方的招标需求编制招标文件、招标公告并报甲方书面确认。
- 5、负责发布招标公告、资格预审公告或者发出投标邀请书、组织发售招标文件、接收投标文件、抽取评审专家、组织开标、评审会议、负责中标结果信息的发布。
- 6、接收甲方的澄清、补充要求，发布更正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如有）。
- 7、组织标前答疑会或进行书面答疑，负责整理答疑资料，并书面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如有）。
- 8、根据甲方确定的中标人，乙方收到确认函后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甲

- 方及未中标人发出通知。
- 9、乙方将招标项目过程的有关资料装订成册交甲方存档。
- 10、乙方应依法及时答复甲方委托范围内的投标人的询问和质疑，并结合甲方意见经甲方对相关询问或质疑内容作出书面确认后，向询问、质疑供应商作出书面答复。
- 11、协助监督管理部门处理投标人的投诉事宜。
- 12、乙方可以依据需要或根据规定，就招标文件征询有关专家或者投标人意见。
- 13、乙方应当保守招标活动中的商业秘密。
- 14、乙方可依法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 15、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招标投标制度。

七、保密约定

- 1、招标活动的全过程中，甲乙双方都应自觉遵守保密约定，以维护招标活动工作的公正、公平，保证招标活动工作的正常进行和完成。
- 2、招标活动期间，甲乙双方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招标活动的其他情况。
- 3、甲乙双方应对评审过程和未进行公告的评审结果保密。
- 4、任何一方不应私自与投标人就本投标内容进行单方接触或谈判。因工作需要或业务目的的任何对外活动均应事前、事后互相知会和沟通。
- 5、反因单方泄漏情况而导致工作不能顺利进行或无法进行，均视为对项目和对方利益的侵害，责任应由泄密方承担。

八、服务收费的计取

- 1、乙方承担组织项目采购活动的费用。
- 2、本项目的招标代理费（中标服务费）由【 B 】支付。
A: 甲方 B: 中标人
- 3、以本项目招标预算金额作为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收费标准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计价格[2002]1980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及国家发改委[2003]857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中规定的“服务类”计费标准的90%执行（不含税价）。

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费收费标准

费率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	-----	-----	-----

中标金额			
100 万元以下	1.50%	1.50%	1.00%
100—500 万元	1.10%	0.80%	0.70%
500—1000 万元	0.80%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0%	0.25%	0.35%
5000—1 亿元	0.25%	0.10%	0.20%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元以上	0.004%	0.004%	0.004%

例如：某货物招标中标金额/招标预算为人民币 7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500-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4.4 \text{ 万元}$$

$$(700-500) \text{ 万元} \times 0.8\% = 1.6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1.5 + 4.4 + 1.6 = 7.5 \text{ 万元}$$



九、违约责任

1、因履行本协议时发生争议或纠纷，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向佛山市南海区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并按该委现行仲裁规则予以仲裁。

2、双方应及时通报协议执行中所发生的问题、及时磋商解决，由于延误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3、由于一方违约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继续履行合同。

4、甲乙双方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本协议的约定，否则，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违约造成经济损失的，由违约方承担。

十、其他

1、招标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包括但不限于资金来源、适用法律等变化时，双方同意以具体项目编制的招标文件载明的为准。

2、招标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招标方式变更或招标预算变更等情况，则以招标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复文件或发布的招标文件为准，不再重新签订委托协议或签订补充协议。

3、如本项目（或包组）废标，应当由乙方重新组织招标活动，不再重新签订委托协议或签订补充协议。

4、双方同意对本协议的未尽事宜通过协商解决，补充协议条款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与主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协议终止

1、因不可抗力，致使当事人一方或双方不能履行本协议时，双方应协商确定本协议继续履行的条件或终止本协议。如果双方不能就本协议继续履行的条件或终止本协议达成一致意见，本协议自行终止。除甲方应付给乙方已完成工作的报酬外，各自承担相应的损失。

2、本协议终止并不影响各方应有的权利和应承担的义务。

3、本协议的权利和义务终止后，甲方和乙方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履行保密等义务。

附：《廉洁承诺书》

甲方(盖章):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崇北社区居民委员会

甲方代表(签字或签章):

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崇北社区崇德路 1 号

联系人:

签订日期: 2023 年 10 月 7 日

乙方(盖章): 广东嘉森咨询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签字或签章):

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华翠南路 18 号 B09 自编 B 室

联系人:

签订日期: 2023 年 10 月 7 日



广东嘉燊咨询有限公司廉洁承诺书

致：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崇北社区居民委员会

我司接受贵单位委托负责西樵镇崇北社区村居环境卫生保洁服务项目的招标代理工作，为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维护招标投标公开、公平、公正、透明的市场秩序，规范招标代理行为，预防和制止招标投标活动中的违法、违规、违纪行为，我司郑重作出廉洁承诺：

- 一、坚持廉洁自律，抵制腐败行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关于廉洁自律、反腐倡廉工作的有关精神，树立忠诚老实、公道正派、实事求是、清正廉洁等价值观，加强全体职员政治思想教育和法制教育，不断提高全体职员的廉洁自律意识，筑牢自觉抵制腐败的思想道德防线。
- 二、坚持“公平、公正、公开、诚实信用”原则，不滥用职权，不与招标人、投标人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强行指定专家评委和投标人；不干预正常招标活动；不以任何手段限制或排斥其他投标人参与竞争。
- 三、严格遵守招标投标回避制度的有关规定和项目评审工作纪律，不利用工作之便，向外界透露应当保密的招标投标信息；依法从招标投标评审专家库中抽取评审专家，不非法干预、影响评审过程和结果；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保密。
- 四、增强法律意识，自觉维护招标投标正常秩序。在招标人委托的范围内依法开展招标活动；招标投标活动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和诚实守信的原则，不获取不正当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从事资质范围以外的代理业务；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获取招标代理项目；不为所代理的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提供投标咨询；不与供应商恶意串通操纵招标投标活动。
- 五、规范招标程序，严格按招标审批的招标方式组织招标，发布的招标信息真实、合法、有效；不擅自改变审批的招标方式；不擅自终止招标活动；不擅自扣押、没收、拖延、拒绝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组织招标投标项目评审时，不误导或直接授意评审人员做出有违公正的评审意见。
- 六、加强内部制度建设，规范工作人员行为准则，不接受可能影响招标公正的单位和个人的宴请、娱乐消费、旅游活动及馈赠礼品、礼物、购物券、回扣、佣金、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向投标单位及其工作人员索要好处费、赞助费和宣传费；不在投标单位支付旅游费用、报销等各种消费凭证，不向招标人或者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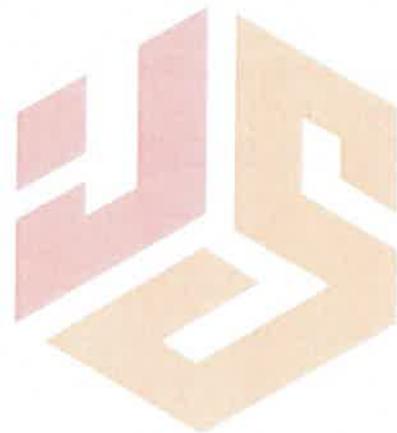
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七、本司若有违反上述任何承诺条款（情形）之一，经查证属实后，自愿承担相应责任，接受招标投标监督管理部门依法进行的调查、检查，执行招标投标监督管理部门依法作出的处理决定；如构成违约，向招标人承担全部违约责任；若造成财产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若触犯法律，承担法律责任。

欢迎监督，我司违法违纪投诉举报电话：17817801293。

承诺单位：广东嘉森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2023年10月7日



嘉森咨询
JIA SHEN CONSULTING

